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詹婉湄
電話：03-3322101#6209
傳真：03-3332569
電子信箱：15101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觀秘字第10402035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文(020352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自即日起至至105年7月31日續辦
大量購票優惠方案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併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104年8月3日館營(一)字第10400
051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原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除外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SEC 教務104/08/05 14:36



1040005261

有附件